

# *Seed Science and Technique* 種 苗 科 技 專 訊

邱茂英  題

## 《 本 期 目 錄 》

菊花栽培繁殖技術之探討(上).....孫永偉..... 2

危害種苗產業的幼苗立枯病.....陳俊位..... 6

保護消費者權益的時代來臨了.....轉 載..... 7

消費者，這是您的權利 .....轉 載.....10

ISSN 1021-9455



9 771021 945007



農林廳種苗改良繁殖場發行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九月出版  
第十三期

# 菊花栽培繁殖技術之探討(上)

孫永偉

## 一 前 言

菊花是我國傳統名花之一，栽培歷史悠久，優良品種眾多，絢麗多彩，千姿百態，可用於庭園佈置、盆花陳列，切花應用等，為世界三大切花作物之一，亦為本省最主要切花作物，目前栽培面積 1774 公頃。以每公頃種植 8 萬苗計算，每年需苗 1 億 4 千萬苗以上。故能否穩定提供高品質菊花種苗，為菊花產業成敗的關鍵因素之一。本報告希望藉由探討菊花的繁殖方式及影響菊花內外環境因子，以瞭解育苗過程中的作物生理及理想栽培方式，並針對未來菊花發展方向提出個人淺見，以供業界及同好參考。

## 二 菊花繁殖方式：

菊花在一般栽培中多用無性繁殖，即利用植株營養器官（如根、莖、葉等），以扦插法、分株法、壓條法及嫁接法等方式繁殖，可保持優良種苗特性。若欲獲得新品種植株，即須利用雜交育種方式，由母株花器中的胚珠經授精作用後發育成種子，再以種子長成新個體的繁殖方式。謹將菊花的繁殖方法簡單介紹如下：

(一)微體繁殖—由於一些名貴品種扦插生根較難，另一些因罹病而退化，利用組織培養方式可克服上述缺點。

### 1. 材料準備

(1)將盆菊置於 35-38 °C 培養 60 天，降低病毒活性。

(2)取嫩莖頂芽或腋芽 5-10 公分。

### 2. 操作步驟

(1)取頂芽或腋芽 3-5 公分。

(2)置於清水中洗滌 3 次。

(3)將芽浸沒於 1-3% 漂白水 (Sodium hypochlorite solution) 溶液中，殺菌 5-15 分鐘。以下於無菌環境下操

作。

(4)消毒後的芽體，以無菌水清洗 3 次。

(5)於立體解剖顯微鏡下切取生長點 (0.5-0.8mm)，置於培養基中。

### 3. 培養基配方 (如下表)

### 4. 培養環境

(1) 25-28 °C 恒溫室。

(2) 1,000-4,000 燭光 (1 foot-candle=10.76 lux)，每天照明 10-12 小時。

|                                                       |        |                                                      |         |
|-------------------------------------------------------|--------|------------------------------------------------------|---------|
| NH <sub>4</sub> NO <sub>3</sub>                       | 60mg/l | MnCl <sub>2</sub> · 4H <sub>2</sub> O                | 0.4mg/l |
| Ca(NO <sub>3</sub> ) <sub>2</sub> · 4H <sub>2</sub> O | 170    | ZnSO <sub>4</sub> · 7H <sub>2</sub> O                | 0.05    |
| MgSO <sub>4</sub> · 7H <sub>2</sub> O                 | 240    | H <sub>3</sub> BO <sub>3</sub>                       | 0.6     |
| KH <sub>2</sub> PO <sub>4</sub>                       | 40     | CuSO <sub>4</sub> · 5H <sub>2</sub> O                | 0.05    |
| KCl                                                   | 80     | Na <sub>2</sub> MoO <sub>4</sub> · 2H <sub>2</sub> O | 0.02    |
| 檸檬酸鐵                                                  | 5ml    | NAA                                                  | 2       |

(二)扦插法—扦插是切取母株營養器官一部分，利用其再生機能，在人工控制的環境下使之生根發芽並逐漸長成新個體的一種繁殖方法。此方法簡單易行，生

根快，成活率高，是菊花的主要繁殖方法。可分為頂芽插 (圖 1) 和腳芽插 (圖 2) 二種。

### 1. 頂芽插

是在春夏期間利用菊花莖頂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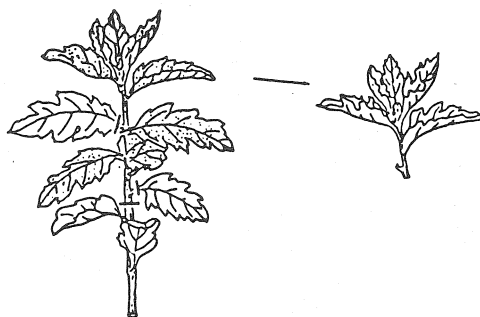


圖1. 頂芽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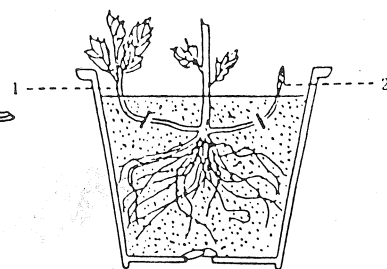


圖2. 腳芽插 1.大芽 2.抱頭芽.

芽進行扦插的一種方法，是菊花應用最廣泛的繁殖方法。插穗應選擇生長旺盛，粗壯充實的嫩梢。徒長瘦弱及感染病蟲害者均不宜選用。插穗應含 3-4 片葉片，高度約 6-8 公分，莖粗 0.3 公分者，一般以手指能輕易折斷最佳。

## 2. 腳芽插（吸芽插）

一般用於引種和大輪菊的栽培。秋冬季節間植株自現蕾開花至翌年春，地下莖陸續萌發出土，稱之腳芽，其特色是生根快、易成活。以腳芽作為插穗應選離母株較遠，豐滿，節間均勻，秋末冬初萌發的第一代腳芽較佳，此腳芽生長健壯，生命力強，不易退化。若為初春萌發的腳芽可能是第二、三代腳芽，生長勢弱且易退化，不宜用作插穗。

（三）分株法—利用根狀莖、根藥和匍匐莖所產生的新株，進行人工分割，栽植後成為一株能獨立營生的植株。菊花宿根越冬後，萌發許多根狀莖，於 3-4 月間把這些帶根的根狀莖分開，因分株幼苗帶根，容易成活，生長速度快，但繁殖數量不多，長期採用分株法繁殖，易發生退化，此法多用於引種和培育大菊（圖 3）。

（四）有性繁殖—由於生活水準的提升，多變的市場需求，培育新品種的工作有其必要性。育新品種菊花的方式多採雜交育種。由於菊花的基因多屬異型結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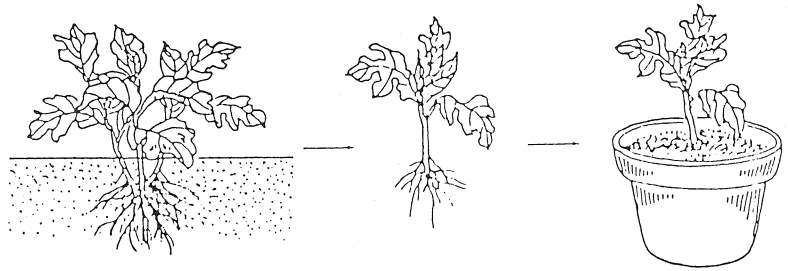


圖3. 分株法

有複雜的基因型可供選擇，且菊花可以無性繁殖，因此，選育新品種只要進行一代雜交，即能產生大量變異株供選擇，再以無性繁殖方式將品種固定下來。育種程序如下：

### 1. 確定育種目標：

- (1) 培育花型優美，色彩豔麗之品種。
- (2) 培育對日照反應不敏感，使能在不同季節開花之品種。
- (3) 培育具有芳香氣味之品種。
- (4) 培育抗病、抗蟲、耐熱、耐寒之品種。

### 2. 親本選擇

- (1) 具有優良性狀及符合育種目標之品種。
- (2) 具有最多優良性狀者作母本，需要改良性狀者作父本。
- (3) 選本地種和異地優良種為雜交親本。
- (4) 親本花型或染色體倍數差異不宜過大（圖 4）。

### 3. 雜交方式（如圖 5）

- (1) 將母本全部展開的舌狀花剪除，只保留基部約 2 厘米。
- (2) 上午 9 時至 12 時，採集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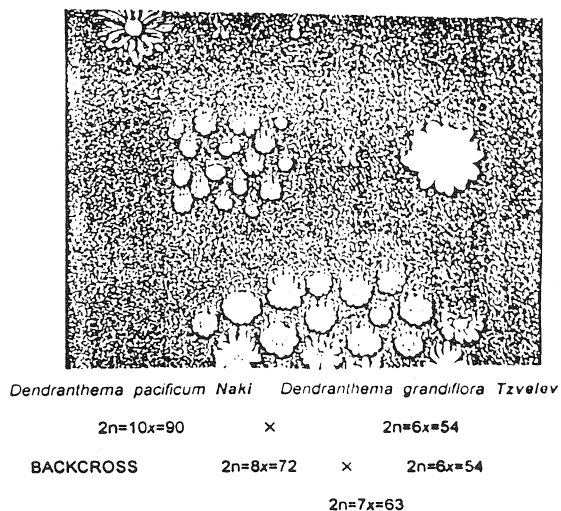


圖4. 菊花雜交種的產生(De-Jong, J. and Rademaker, 1989)



圖5. 1.父本 2.母本 3.剪去母本舌狀花(留基部2厘米) 4.授粉 5.套袋

花中央筒狀花內的花粉，隨即將花粉授於柱頭上。

(3)授粉後套袋，以隔離異種花粉感染並促進雌蕊成熟。

(4)授粉量儘可能多些，第一次授粉後，每隔 1-2 天連續 2-3 次授粉，以提高雜交結實率。

### 三影響菊花種苗生長及品質的因子

(一)品種—目前栽培之菊花 (*Chrysanthemum morifolium*

*Ramat.* ) 係由中國與日本的多種野生菊雜交而來，可能包括 *C. indicum*, *C. japonense*, *C. maki-noi* 及 *C. ornatum* 等。中國大陸、日本及歐美還繼續改良選育，新品種不斷推陳出新。栽培種已遠超過 7000 種。由於品類繁多，長期以來對品種來源、定名、譜系、品種特性等均無科學的記載和管理，以致出現同名異物或同物異名的混亂現象，因此，品種的分類和定名是非常重

要之工作。此外，品種的分類亦與栽培管理、育種方式有密切關係。因此，將常見的菊花分類方式簡單介紹：

#### 1. 依花期的不同分類 (表 1.)

如夏菊、夏秋菊、秋菊、寒菊等。

#### 2. 依花徑的大小分類

如大菊、中菊、小菊等，上述二類為常見分類方式。

#### 3. 依花瓣的顏色分類

如單色、複色等。

#### 4. 依花瓣的形狀分類

如平瓣、管瓣、匙瓣等。

(二)扦插苗的前處理—採用扦插繁殖方式，雖具有操作簡便，容易成活的優點，但欲促使發根、生長及維持原有品種特性，則事前的準備工作和插穗的前處理是不可避免的。

#### 1. 母株的管理

要獲得高品質的扦插苗，必先要有健康的母株，以提供充分養分給插穗生長所需。本省夏季露地栽培菊花，因氣溫炎

表1 影響菊花品種之自然開花期與發育相形態特性之氣溫與日長條件 (許，1994)

| 品種群名                  | 自然開花期                                   | 叢生性          | 幼年性             | 感光性                     |                               | 開花反應期間                   |
|-----------------------|-----------------------------------------|--------------|-----------------|-------------------------|-------------------------------|--------------------------|
|                       |                                         |              |                 | 限界日長                    | 適日長限界                         |                          |
| 夏 菊<br>早生<br>中生<br>晚生 | 4月下旬~5月上旬<br>5月中旬~5月下旬<br>6月上旬~6月下旬     | 極弱<br>弱<br>弱 | 極弱<br>弱<br>弱    | 24小時                    |                               |                          |
| 夏秋菊<br>早生<br>中生<br>晚生 | 7月<br>8月<br>9月                          | —<br>—<br>—  | 中<br>中~強<br>中~強 | 17~24小時<br>17小時<br>16小時 | 13~14小時<br>13~14小時<br>12~13小時 | 7~8週<br>7~8週<br>7~9週     |
| 秋 菊<br>早生<br>中生<br>晚生 | 10月上旬~6月中旬<br>10月中旬~11月上旬<br>11月中旬~6月下旬 | —<br>—<br>—  | —<br>—<br>—     | 14~15小時<br>13小時<br>12小時 | 12小時<br>12小時                  | 8~10週<br>9~10週<br>11~12週 |
| 寒 菊                   | 12月以後                                   | —            | —               | 11小時以下                  |                               | 13~15週                   |

熱，枝條生長快速易老化，造成莖部木質化，致影響扦插的發根及定植後的生長。因此，夏季從母株採穗前，應以 50% 遮蔭網覆蓋，以保持頂芽的柔嫩度。此外，提高電照強度及時數，可明顯增加採穗率及插穗發育（表 2）。

表2. 菊花母本給予高光照處理(100W/m<sup>2</sup>)與自然光處理對植株生長之影響

| Time Variable             | Nov. Propagation        |                      | Jan. Propagation        |                      |
|---------------------------|-------------------------|----------------------|-------------------------|----------------------|
|                           | High intensity lighting | Photoperiod lighting | High intensity lighting | Photoperiod lighting |
| <i>End of Propagation</i> |                         |                      |                         |                      |
| Days to root              | 11.50a                  | 13.90b               | 11.80a                  | 14.30b               |
| No. of roots              | 32.56a                  | 34.31a               | 27.91a                  | 25.77a               |
| Fr. root wt (g)           | 1.49a                   | 1.03b                | 1.37a                   | 1.19b                |
| Dry root wt (g)           | 0.27a                   | 0.19b                | 0.22a                   | 0.15b                |
| Top length (cm)           | 8.81a                   | 8.47a                | 8.75a                   | 8.86a                |
| No. of nodes              | 4.32a                   | 3.67b                | 3.92a                   | 3.82a                |
| Fr. top wt (g)            | 4.19a                   | 3.57b                | 4.02a                   | 2.97b                |
| <i>Day 10</i>             |                         |                      |                         |                      |
| Fr. root wt (g)           | 3.56a                   | 2.83b                | 3.31a                   | 2.15b                |
| Dry root wt (g)           | 0.52a                   | 0.46b                | 0.49a                   | 0.39a                |
| Top length (cm)           | 10.94a                  | 8.85b                | 9.94a                   | 9.32b                |
| No. of nodes              | 5.32a                   | 4.39b                | 4.69a                   | 4.41a                |
| Fr. top wt (g)            | 5.95a                   | 3.75a                | 4.92a                   | 4.06b                |
| <i>Day 20</i>             |                         |                      |                         |                      |
| Fr. root wt (g)           | 6.44a                   | 5.47b                | 5.94a                   | 4.82b                |
| Dry root wt (g)           | 0.79a                   | 0.71b                | 0.75a                   | 0.64b                |
| Top length (cm)           | 14.69a                  | 12.02b               | 12.92a                  | 11.93a               |
| No. of nodes              | 7.44a                   | 6.38b                | 6.21a                   | 5.95b                |
| Fr. top wt (g)            | 8.00a                   | 6.32a                | 6.75a                   | 6.04b                |
| <i>At Flowering</i>       |                         |                      |                         |                      |
| Plant ht. (cm)            | 68.32a                  | 62.49b               | 65.32a                  | 61.77a               |
| No. of fl. branches       | 3.24a                   | 2.63b                | 3.12a                   | 2.54b                |
| Fr. top wt (g)            | 75.12a                  | 70.41b               | 74.01a                  | 69.36b               |
| Dry top wt (g)            | 10.29a                  | 9.90b                | 9.97a                   | 8.65b                |
| Flower diam (cm)          | 9.76a                   | 9.57a                | 9.52a                   | 9.35a                |

2. 介質的調配

插穗使用介質的種類繁多，如河砂、泥炭土、真珠石、稻殼、有機質等，其對根系的發育有不同程度的影響（圖 6），而介質的理化性是影響的關鍵因素之一，因此插穗介質應有良好的通氣性和保水性。目前民間從事菊花扦插繁殖的業者，大多使用河砂介質，但許多研究報告指出以泥炭土、真珠石和其他保濕性強的介質對於根系的發育較為有利，且介質理化性（如孔隙度、含水率）對於根系發育的影響隨季節而有不同反應。

3. 發根劑的效果

為縮短菊花扦插育苗時間、確保扦插苗品質並提高成活率，發根劑的使用是非常重要的。使用方法有粉劑與液劑二種方式。常見發根劑種類有 IBA、NAA，亦可添加殺菌劑抑制病害蔓延。目前常用 IBA 5-10ppm 浸漬基部 2-3 小時或 IBA 500-2000ppm 浸漬 10 秒後扦插（表 3）。此外，將 'pink Boston' 及 'Refour' 品種之插穗浸漬 IBA 250ppm 10 分鐘，隨即包裝於塑膠袋中，放置 10-20 °C 暗室中 5-14 天，能提高扦插苗的發根率。

(三) 水分管理—水分對植物體扮演非常重要之角色、包括維持細胞形狀、促進生化代謝反應，溶解土壤養分以供植體吸收等。雖然如此，但過多或不足的灌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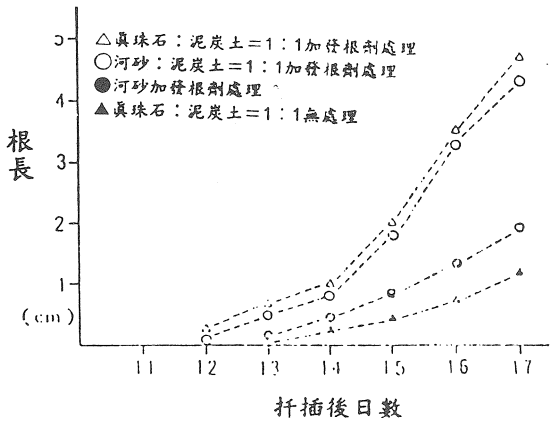


圖6. 菊花不同扦插介質與發根劑處理對扦插發根之影響

表3. 幾種菊花扦插發根處理之比較

| 藥 劑   | 處 理 方 法      | 發根率% | 根長比(%) | 根數比(%) | 移植適苗率比(%) |
|-------|--------------|------|--------|--------|-----------|
| IBA液劑 | 8ppm 3小時浸漬   | 93.3 | 164    | 299    | 155       |
| IBA液劑 | 4ppm 3小時浸漬   | 100  | 180    | 286    | 155       |
| IBA液劑 | 100ppm 灌注    | 80.0 | 109    | 164    | 110       |
| IBA液劑 | 50ppm 灌注     | 86.7 | 105    | 166    | 106       |
| IBA液劑 | 2,000ppm 10秒 | 98.3 | 143    | 382    | 106       |
| IBA粉劑 | 0.1% 粉劑      | 88.3 | 100    | 456    | 160       |
| IBA粉劑 | 0.5% 粉劑      | 96.7 | 150    | 778    | 164       |
| 對照(水) | 3小時浸漬        | 73.3 | 100    | 100    | 100       |

(許, 1994)

(ebb and flow)、水耕(如 ein gedi System)等。其中潮汐灌溉及水耕栽培方式對菊花生長較其他灌溉方式為佳。而真正影響菊花生長的水分因子為水分潛勢, 許多研究報告指出以泥炭土為栽培介質, 當水分潛勢低於-3kpa時, 菊花生長將明顯受阻(表4)。若以盆菊為例, 採用腐葉土、堆肥、紅土粒及粗砂為培養土, 簡單判斷澆水原則是在不下雨時, 一天澆水一次, 每次須澆至盆底流出水分為止。如果早上澆一次水, 到傍晚時已乾涸, 表示土壤保水性欠佳, 可以手將土壤壓實; 反之, 如果三天澆一次水, 土中仍留有許多水分, 表示土壤保水性太好, 可斟酌減少水量或澆水次數。(待續)

量均對作物生長有不利影響。因此, 許多的研究皆在探討水分與作物生長之關係, 以求得二者間

的平衡點。

菊花灌溉方式, 有噴灌(如 overhead)、滴灌、潮汐灌溉

## 危害種苗產業的幼苗立枯病

陳俊位

種苗產業在我國即將加入關貿總協會員國(GATT)之際, 為具有發展潛力與前途之重點農業, 在農委會及相關單位輔導推廣下, 種苗產業為目前我國農業轉型期的重要發展方向。應用自動化育苗設備及設施園藝栽培管理等新興技術, 繁殖培育種苗, 改變了傳統種苗生產與供需過程, 而能供應大量的健康、品質均一的優良種苗。但是改變了傳

統的栽培方式, 現今的設施內因氣象因子的改變、栽培密度的提高及長期連作的情形下, 使環境與生態相亦隨之產生變化, 因而影響各種作物病害的生態; 設施中的高溫多濕, 光線不足造成作物徒長、生育軟弱不正常而使成病源侵入及繁殖的有利條件, 導致某些病害的發生更為嚴重, 一躍成為種苗生產的限制因子, 影響種苗的產量與品質, 造成農民

嚴重的損失。而對病害的不了解, 造成防治上的困難及農藥的濫用, 除了增加農民的損失外, 並造成環境的污染及對人畜的毒害。故了解目前常發生的苗期病害, 並選用正確適當的防治策略及藥劑, 為確保種苗產值的首要方法, 本文將依序介紹目前常見的苗期病害, 並就其病源特性、為害情形及防治方法, 做一綜合論述, 以提供業者參考使用。

( I ) 幼苗立枯病(Damping-off of Seedling)：由立枯絲核菌(*Rhizoctonia Solani*) 所引起的幼苗立枯病，為栽培過程中常見的苗期病害，其在大部分的寄主上所引起最普遍的病徵是幼苗立枯及生長中或已成長植株之根腐、莖腐或莖部潰爛等，在部分寄主上則引起貯藏器官之腐爛、葉枯或葉斑等病徵。

幼苗立枯病主要發生在冷濕土壤中，幼苗可能在尚未突出土壤之前即因生長點受感染而致死；在突出土壤表面之後莖部受感染即成水浸狀，繼而軟化，然後植株倒枯死，本病源通常以菌絲或菌核在土壤中、寄主殘體，或營養繁殖器官中存活，亦有些可在寄主種子上存活者。本病源

之傳播可利用雨水、灌溉水、農具或營養、繁殖器官、污染的介質穴盤等，適合本病發生的季節在夏秋之交，天氣炎熱午後有陣雨最適合本病之發生，在設施網室或有溫度控制的溫室中則經年可發生。

*Rhizoctonia* 屬菌寄主範圍廣泛，包括一年生的野草、蔬菜、花卉、糧食作物及多年生草皮、觀賞植物、灌木類樹木等，而對蔬菜、花卉種苗所造成的損失更是嚴重，據學者調查菊花莖腐病發現，苗圃於夏季時，花苗會因此病而遭受 70~80 的損失，而冬季時損失也有 10~30 %，如果以一分地菊花苗來計算，每年菊花苗損失在 50 萬新台幣以上，由此可知此病害之重要性。

目前在防治幼苗立枯病的方法上有下列幾項：

1. 利用翻犁或陽光曝曬，使土壤溫度提高到 50~60 °C，以殺死或造成病源衰弱，並添加拮抗微生物以殺死病源。
2. 勿密植，注意通風及日照充足，並正常施肥，以促使作物快速生長。
3. 苗圃或溫室中之土壤或介質以燻蒸劑或蒸氣消毒。
4. 與非寄主作物行三年以上之輪作。
5. 藥劑防治：參考植物保護手冊，選用依普同、貝芬替、甲基多保淨及普拔克等化學藥劑防治。

## 保護消費者權益的時代來臨了

去年初公布施行的「消費者保護法」，其目的在界定企業經營者的責任範圍，合理規範消費關係，以保護廣大消費群權益。

###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

因汽水瓶爆炸受傷應如何要求賠償？出國旅行被放鴿子怎麼辦？送洗衣物洗壞了賠不賠？忙碌的現代人，面對各種別出心裁的銷售方式如何保護自己？在「消費者保護法」中，已有令您滿意的解答。

消費者保護之根本大法

我國在歷經個別立法保護及

消費者保護方案時期後，為更有效保護消費者權益，提升國內商品與服務品質並帶動企業良性發展，建立安全與公平的消費環境，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十一日公布施行「消費者保護法」，為我國消費者保護開闢一新的里程碑。

「消費者保護法」的立法目

的在保護處於弱勢的消費者權益，增進國民消費生活安全，提升國民消費生活品質，全文共分七章六十四條，除了總則、附則外，對消費者權益影響甚鉅之健康與安全保障、定型化契約、特種買賣、消費資訊規範、消費者保護團體、行政監督、消費爭議之處理及罰則等，均有詳細明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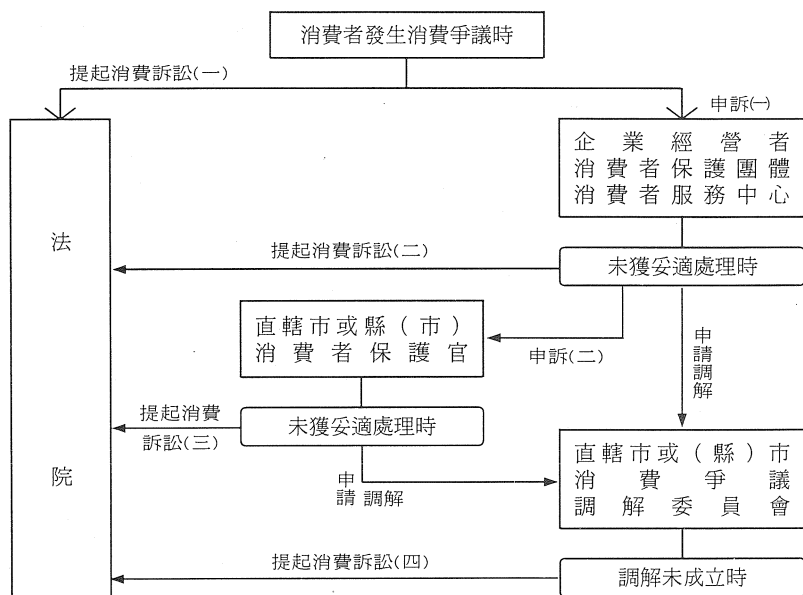
之規定。消費者遇有消費爭議時，可依消費者保護法之規定，進行申訴或申請調解、提起訴訟等（詳如圖一），請求救濟。政府且可依照「消費者保護法」規定，對違反法令的不肖業者，處以罰鍰或勒令歇業等，使消費者權益能得到適當的保護。

### 消費者保護行政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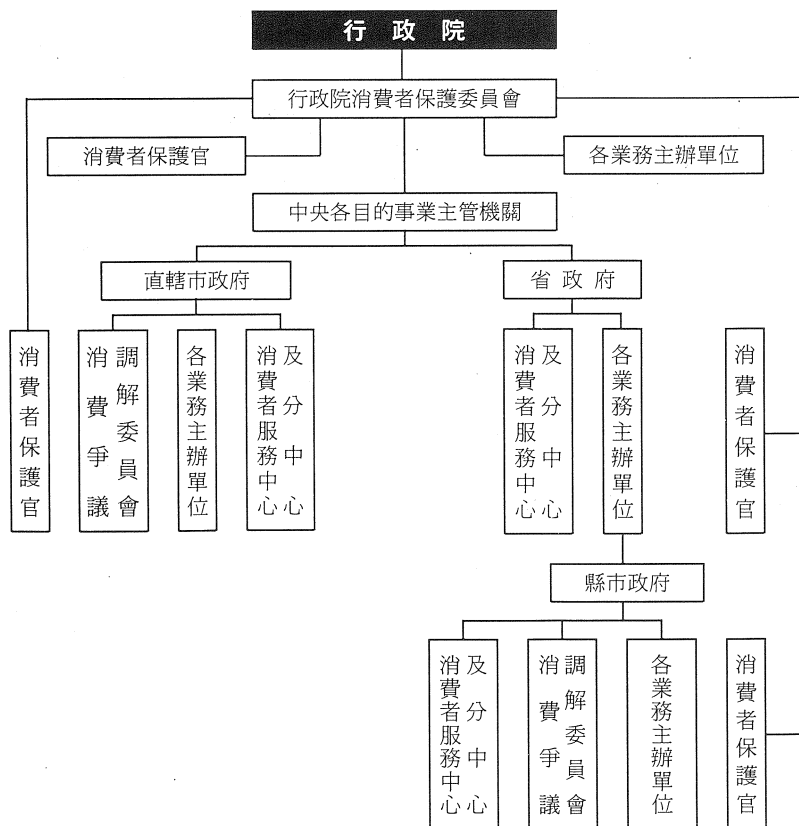
為了有效落實執行「消費者保護法」，使其發揮作用，政府乃依消費者保護法第四十條規定，於八十三年七月一日成立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負責研擬及審議消費者保護基本政策並協調、監督各主管機關執行消費者保護工作，將消費者保護之理念與責任正式納入政府的行政體系中，如表一，使我國在保護消費者工作上，邁出重要的一步。

消費者保護法除明文規定消費者保護之主管機關為中央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省（市）政府、縣（市）政府，負責研擬有關消費保護之相關法律與落實執行外，各省（市）政府、縣（市）政府並已依規定於八十四年二月底前完成設立消費者服務中心及設置消費者服務專線，辦理消費者之諮詢服務、教育宣導與接受消費者有關消費爭議事件之申訴等事項，同時將依法設置消費者保護官及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來落實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及處理有關之消費爭議問題，以服務廣大之消費者，深植消費者保護理念於各角落，提升消費環境之

圖一、消費爭議處理程序表



表一、消費爭議處理程序表



品質。

### 落實執行消費者保護法

我國經濟發展迅速，商品和服務劇增，消費活動頻繁，人人皆為消費者，故保護消費者除須靠政府的引導、推動，俾落實執行。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成立至今雖只有半年，但在消費者保護工作的推動方面不遺餘力，為有系統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落實執行消費者保護法，特邀集學者、專家並參酌國外推展消費者保護工作經驗，衡酌我國國情、消費環境、立法意旨及國內消費者保護工作之優先性，研訂「消費者保護基本政策」，作為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之藍圖。茲就有關工作簡述如次：

#### 一、確保消費安全

為確保商品與服務之安全，保障消費者之生命、身體、健康或財產免於遭受損害，應檢討相關法令、提昇商品規格及標準、建立預警制度、加強宣導，並建立完備的回收制度。目前政府除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完成相關法律之訂定外，正將著手研究、檢討相關法令，以建立確保商品或服務安全之法律體系並加強督導推動商品規格與標準之統一、建立預警制度，加強國際合作和資訊交流。

#### 二、提供消費資訊與教育宣導

為建立正確消費觀念，提昇消費生活品質，應充實消費資訊並推行消費教育。目前除

全面性宣導認識消費者保護法及與各消費者保護團體、企業團體於各地陸續合辦消費保護座談會外，並舉辦「行政機關辦理消費者工作人員教育講習」，普遍建立政府機關人員之消費者保護理念與知識，俾利服務廣大之消費群。另在消費者保護教育方面，將加強各級學校消費教育課程，增訂消費者保護教材，辦理各類消費教育活動，普及正確之消費觀念。

#### 三、促進消費選擇自由

商品與服務之多樣性及複雜化，係現代消費之特色，為確保及增進消費者選擇之權利，應維護廣告、標示及包裝之真實，保障定型化契約之公平，並維持市場競爭秩序。目前除加強協調、督導各主管機關確實維護廣告、標示及包裝真實之推動外，在定型化契約公平性之保障方面，現已選擇與日常生活密切相關之金融、保險、旅遊、交通、分期付款買賣及不動產預售等行業，定於一定期限內完成有關契約範本之制定，俟契約範本適用一段期間取得共識後，再依消費者保護法第十七條規定公告契約應記載或不得記載事項，以合理規範雙方當事人之權利義務關係，維護消費者實質契約之自由。

#### 四、尊重消費者意見

消費者保護政策之實施，

其目的在嘉惠全體消費者，故應瞭解並尊重消費者之意見，一方面要扶植獎勵消費者保護團體，另一方面亦須保持消費者表達意見管道之暢通。因此，為方便扶植獎勵消費者保護團體，目前正研訂消費者保護團體所發表之意見，另並加強消費者服務中心發揮蒐集消費者意見之功能，俾供定期分析檢討。

#### 五、健全消費者損害救濟制度

為保障消費者因商品或服務所致損害之求償權利，應加強責任保險及補償制度之建立，並落實訴訟前的爭議處理。目前政府除已成立消費者服務中心及協調企業經營者成立消費者服務或申訴部門，專責辦理外，並訂定消費爭議申訴案件處理要點、消費爭議調解辦法及將於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設置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及消費者保護官，以建立暢通的消費爭議申訴及救濟管道，圓滿合理解決消費爭議問題；另將研擬責任保險與補償制度，以確保消費者遭受損害時能獲合理救濟，企業風險得以分散，加強對消費者之保護。

保護消費者已成為世界各國所高度關切的共同課題。消費者保護工作經緯萬端，今後各級政府有關機關自應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隨時檢討並修正有關政策與措施，結合政

府、企業經營者、消費者、消費者保護團體及其他民間力

量，共同創造安全與公平之消費環境，以保護消費者權益，

促進國民消費生活安全，提昇國民消費生活品質。

## 消費者，這是您的權利

###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

消費者保護法業經 總統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十一日公布施行，具有消費者保護基本法的性質。消費者保護跟每一個人的權益有密切關係，所以政府、企業經營者、消費者全體都應努力做好消費者保護工作，使消費者能採取正確合理之消費行為，同時消費者本身也要有防範各項危險的自覺意識，以維護自己的安全與權益。因此，每一個人到餐廳、旅館、電影院等公共場所時，都應該注意其逃生口及逃生路線，以確保自身之安全。

消費者保護法有關消費者重要權益的保障規定，摘要舉例說明如下：

#### 一消費者健康與安全保障方面－企業經營者要負無過失責任

例如甲購買一部國內乙公司生產的汽車，因該汽車油箱設計不當，導致汽車發生火災，並造成甲受傷。此時，設計、生產、製造該汽車的乙公司，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七條的規定，就須對因該汽車有瑕疵而遭受損害的甲，負損害賠償責任，不管乙公司是否有故意或過失，這就是所謂的無過失責任。

又如甲購買一部丙公司進口的汽車，甲因該汽車煞車有問題而造成車禍並受傷。此時進口該汽車的丙公司，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九條的規定，就須對因該汽車有瑕疵而遭受損害的甲，負損害賠償責任，不管丙公司有無故意或過失，這也是無過失責任。

#### 二定型化契約方面－訂立契約要本於誠信，契約之內容應力求公平

例如甲想向乙建設公司購買一間預售屋，乙建設公司即拿出一份該公司已印好的房屋買賣契約書，要跟甲訂立買賣契約，該已印好的房屋買賣契約書內容（條款），都是由出賣房屋的乙建設公司單方面預先擬定的，並且印刷很多份作為標準內容，然後拿來跟許多人訂立契約，這就是所謂的定型化契約。為了讓消費者在訂立契約前能夠了解契約內容，並有充分時間加以考慮，甲在訂立契約前，依據消費者保護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的規定，甲可以向乙建設公司要求將房屋買賣契約書帶回家，經過仔細研究契約內容是不是公平合理後，甲再決定要不要跟乙建設公司訂

立契約。

另外，定型化契約的內容（條款）並不一定全部記載在書面的契約中，例如百貨公司懸掛的「貨物出門，概不退換」的標示，也是定型化契約的內容之一。但是因為該定型化契約的內容不符合平等互惠原則，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的規定，對消費者並沒有拘束力。因此，甲向乙百貨公司購買衣服一件，拿回家後發現衣服上有一個破洞時，即使乙百貨公司掛有「貨物出門，概不退換」的標示，甲還是可以向乙百貨公司要求退換。

#### 三郵購買賣及訪問買賣方面－讓買受人有七天的時間考慮是否不買（解約）

郵購買賣及訪問買賣為一種新型傳銷術，為避免消費者購買到不合意或不需要的商品，消費者保護法第十九條特別規定，消費者在收受商品後七日內，可以退回商品或以書面通知企業經營者的方式來解除買賣契約，不必說明理由，也不必負擔任何費用或價款。例如甲看到乙公司在電視購物頻道上出賣化妝品的廣告

後，以電話向乙公司訂購該化妝品，這種買賣方式，就是所謂的郵購買賣。甲在收到乙公司寄來的化妝品後，如果覺得不合意時，可以在收到化妝品後的七天內，向乙公司回函說不買或直接退回化妝品的方式，要求退錢，不必說明理由，也不必負擔任何費用或價款。

又如甲出版公司圖書推銷員乙，有一天直接前往丙的家中推銷世界百科全書一套，丙在不好意思拒絕的情況下，同意購買一套，這種買賣方式，就是所謂的訪問買賣。丙事後覺得並無購買該書的必要時，可以在收到該書後的七天內，向甲公司回函說不買或直接退回該書的方式，要求退錢，不必說明理由，也不必負擔任何費用或價款。

**四現物要約方面－消費者對於不請自來的商品，不必負擔保管的義務**

例如甲雜誌社在沒有得到乙希望購買書刊的意思表示（要約）時，即直接將書刊逕寄到乙的家裡，這種不請自來的要約方式，就是所謂的現物要約。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條的規定，乙對甲雜誌社所寄送的書刊不僅可以不負保管的義務，同時也無義務替甲雜誌社寄回該書刊。

**五分期付款買賣方面－分期付款的價錢、利率及利息必須透明化，讓消費者可以知悉比較**

例如甲向乙電器行購買電視機一部，約定價金分十期支付，

並約定甲於支付頭期款時，乙電器行應同時將該電視機交付給甲，這種買賣方式，就是消費者保護法所謂的分期付款買賣。如果在甲乙間的電視機分期付款買賣契約書中沒有記載利率時，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一條的規定，甲只須按照該電視機現金交易價格的週年利率百分之五來計算其應付的利息。

又如甲向乙汽車公司購買汽車一部，約定價金分二十四期支付，並約定甲於支付頭期款時，乙汽車公司應同時將該汽車交付給甲，這種買賣方式，也是消費者保護法所謂的分期付款買賣。如果在甲乙間的汽車分期付款買賣契約書中，沒有記載該汽車分期付款的總價款與現金交易價格的差額時，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一條的規定，甲只須支付現金交易價格。

**六商品的廣告方面－企業經營者對廣告內容應具真實的義務**

例如甲文具公司刊登廣告「萬能橡皮擦，保證擦淨各種筆跡」促銷，乙向甲文具公司購買一打後，回家發現並不能擦淨原子筆的筆跡，如果甲文具公司無法提供具有與廣告內容相同功能之橡皮擦時，乙可以向甲文具公司要求退貨還錢或請求損害賠償，甲文具公司不得以廣告下方的細小文字「僅供參考」字樣，作為不必負責的理由，因為甲文具公司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二條的規定，必須確保其廣告內

容的真實性，甲文具公司對消費者所負的義務，不得低於他所刊登廣告的內容。至於甲文具公司在廣告中附記「僅供參考」的字樣，並不能發生任何的效力。

**七商品的標示說明方面－企業經營者應負依法標示說明的義務**

例如廠商販賣的鮮奶，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四條規定，必須依法在鮮奶容器上標示製造日期、有效日期、主要成分內容、重量、容量或數量等標示說明資料，如果這些標示說明不實，因而造成消費者損害時，即應對消費者負損害賠償責任。

又如廠商販賣的是進口商品時，例如廠商販賣的是進口的電動玩具車或藥品等，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四條的規定，這些進口的電動玩具車或藥品都必須附有中文標示及說明書，而且這些中文標示及說明書的內容必須與外國原來的標示及說明書的內容一樣，另外，原產地如有警告標示者，亦應附上警告標示，讓購買的消費者可以充分瞭解商品的內容及使用方法，如果未附上中文說明書、或所附中文說明書十分簡略，或者沒有附上警告標示，因而造成消費損害時，也應對消費者損害賠償責任。

因此，消費者在購買及使用商品時，都應隨時注意商品的標示及說明書，以確保自己的安全與權益。

**八品質保證方面－企業經營者保證品質時，應主動出具保證書**

例如甲向乙美術公司購買油畫顏料，乙美術公司向甲保證該油畫顏料品質優良，永不褪色時，乙美術公司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五條的規定，應主動提供書面保證書，如果乙美術公司不主動提供書面保證書給甲時，甲亦可向乙美術公司要求其提供書面保證書，乙美術公司不得拒絕。

九消費爭議方面—消費者發生消費爭議時，可以提出申訴

消費者對其所購買的商品，如果因為品質不佳、價錢太高，或是服務不好等，而與企業經營者有所爭執時，這種爭議，就是消費者保護法所謂的消費爭議。例如甲向乙汽車公司購買一部汽車，交車後發現煞車不良，甲向乙汽車公司要求修車，但是乙汽車公司根本不予理會，或是該汽車屢修不好時，依照消費者保護法第四十三條的規定，甲可以向當地的消費者保護團體或消費者服務中心或其分中心提出申訴，要求妥為協助解決。

目前台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以及各縣（市）政府皆已成立消費者服務中心，消費者服務中心除接受消費者申訴外，亦辦理消費者之諮詢服務、教育宣導等事項。各消費者服務中心的地址、電話等資料請參閱本手冊之「拾貳、省（市）及縣（市）政府消費者服務中心一覽表」。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誌第 9926 號  
中華郵政台中字第 0952 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發行人：黃武林

主編：梁載中

編輯委員會（委員名單排列以筆劃為序）

召集人：黃武林

委員：王小華·吳蕙芋·洪洲·柯天雄·陳國雄  
張義弘·張仲華·梁載中·黃維東·黃泮宮  
楊昌久·廖公益·簡國霖·謝建家

攝影：何陽修·林勝富

發行所：台灣省政府農林廳種苗改良繁殖場

地址：台中縣新社鄉大南村興中街 46 號

電話：(04)5811311 ~ 3

F A X：(04)5811577

印刷者：信義美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興安路一段 165 號

電話：(04)2334681(代表號)

電腦排版：駿易中英電腦打字行

地址：台中市太原北路 74 號

電話：(04)2979964

## 徵稿簡約

一、本刊以宣導種苗科技，提供有關資訊，開拓種苗研究領域，暢通種苗供需管道，加速種苗產業升級為目的。

二、為豐富本刊內容，本刊園地公開，主要內容如下：

- |           |           |
|-----------|-----------|
| 1. 農業措施宣導 | 5. 種苗活動刊載 |
| 2. 種苗科技資訊 | 6. 育種採種報導 |
| 3. 農業活動消息 | 7. 解答種苗問題 |
| 4. 研究成果推廣 | 8. 其他有關文稿 |

三、歡迎各界投稿。

四、來稿若非印刷或打字，請用有格稿紙繕寫，圖表請用白紙黑墨繪製，照片最好用幻燈片。

五、來稿本刊有刪改權，原則上概不退稿，如不願刪改及需退稿者，請於稿件首頁前端註明。

六、來稿文責自負。

七、來稿請寄本刊編輯室收。

Seed Science and Technique Quaterly

Published by

Taiwan Seed Service